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向控股股东厦门益悦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 用于补充公司 运营资金。本次借款额度的期限不超过36个月,借款利率不高于年化5.5%,借 款金额在总额度内可于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 本次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厦门益悦不存在除本次申请借款额度以外的非 日常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也不存在向不同关联人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控股股东厦门益悦 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益悦")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用 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本次借款额度的期限不超过36个月,借款利率不高于年 化 5.5%, 借款金额在总额度内可于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本次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 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额度内根据实际业务需 要确定并办理。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益悦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伟国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翔云一路 95 号运通中心 604B 单元之八十五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统一信用社会代码: 91350200303285066B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物业管理;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房屋建筑业;建筑装饰业;其他工程准备活动(不含爆破);市政道路工程建筑;园林景观和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不含爆破);其他未列明土木工程建筑(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事项);五金零售;涂料零售;卫生洁具零售;木质装饰材料零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建材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厦门益悦资产总额 18,122,630.5 万元,净资产 3,377,143.3 万元,营业收入 4,273,130.0 万元,净利润 237,031.1 万元,上述财务 数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厦门益悦资产总额 33,362,536.7 万元,净资产 4,986,232.7 万元,营业收入 994,855.0 万元,净利润-28,430.4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 关联关系说明: 厦门益悦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拟向厦门益悦申请借款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公司可根据实际用款需求随借随还,在借款总额度内循环使用。借款额度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借款年利率不高于 5.5%。

本次关联交易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借款利率定价按照市场 化原则,综合考虑了控股股东的资金成本、结合公司融资难度、融资效率,定价 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 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厦门益悦申请借款额度事项,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和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和降低外部融资风险,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

五、 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022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 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 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四名 关联董事(庄跃凯先生、林伟国先生、刘静女士和彭勇先生)已回避表决,该议 案获其余五位非关联董事全票表决通过。本议案亦经同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曹馨予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拟向控股 股股东厦门益悦置业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充实流动资金,降低流动性风险,确保业务健康平稳发展;本次关联交易的借款利率综合考虑了控股股东的实际资金成本、公司市场融资利率以及公司近期资金安排等,其定价依据较为公允、充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流动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事先征询了事前意见,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 历史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公司与厦门益悦不存在除本次申请借款额度以外的非日常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也不存在向不同关联人借款的关联交易事项。

七、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